

证券代码：836131

证券简称：旭成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旭成（福建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3月4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2月2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心平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魏弘因公出差缺席，委托董事施晓航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于2017年12月12日公告的《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》中所披露

的内容，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90,600,000.00 元用于购买 3#锂电池隔膜生产线及配套设施（以下简称“项目”或“该项目”），目前该项目已基本完成建设投资，达到建设预期。为落实公司战略发展规划，增强公司在锂电隔膜端的把控能力，公司计划在 2019 年加大锂电隔膜新技术、新工艺领域的研发投入，集中资金力量支持开发新品；加大力度发展公司市场以及渠道建设等其他方面的业务。

公司拟将募集资金中用于该项目建设资金 2,300,000.00 元变更用途为支付融资租赁款，将募集资金中用于该项目建设资金 1,550,000.00 元变更用途为支付银行借款利息，将募集资金中用于该项目建设资金 17,576,073.34 元变更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，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满足公司业务对流动资金的需求。原募投项目资金有不足部分，公司将以自有流动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进行补足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止，公司已使用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 86,633,387.43 元，涉及变更募集资金 6,716,247.96 元，将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5,176,083.36 元变更为支付融资租赁款，将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,540,164.60 元变更为支付银行借款利息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公司于2019年3月21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旭成（福建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董事魏弘签署的《授权委托书》。

旭成（福建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3月6日